

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短线交易
并致歉及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丁良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卓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卓益”）函告，获悉北京卓益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执行减持计划期间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买入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管、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董事丁良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卓益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丁良成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18,221 股；公司股东北京卓益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4,601 股，具体详见该公告。

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北京卓益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80,000 股，丁良成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 股。

2023 年 7 月 14 日，北京卓益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将“卖出”误操作为“买入”，导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错误委托买入公司股票共计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9%，其发现该事项后立即

向公司汇报了相关情况。丁良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卓益自减持计划披露以来的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向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金额(元)	成交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丁良成	卖出	2023-2-22	集中	19.41	1,941,000	100,000	0.05
	卖出	2023-7-4	竞价	19.46	1,946,000	100,000	0.05
北京卓益	卖出	2023-2-15	集中 竞价	18.51	1,110,600	60,000	0.03
	卖出	2023-2-22		18.95	1,137,000	60,000	0.03
	卖出	2023-2-23		19.65	393,000	20,000	0.01
	卖出	2023-7-13		19.19	4,606,300	240,000	0.12
	买入	2023-7-14		19.50	1,949,581	100,000	0.05

三、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丁良成	合计持有股份	10,872,885	5.41	10,672,885	5.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18,221	1.35	2,518,221	1.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54,664	4.06	8,154,664	4.02
北京卓益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4,601	1.00	1,724,601	0.85

注：本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本次违规交易事项的致歉及公司处理措施

1、公司接到北京卓益的通知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查相关情况。经核实，北京卓益本次“买入”系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本次误操作事项未发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定期报告敏感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谋求不当利益的目的。

2、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北京卓益因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数量为100,000股，以最近六个月内丁良成先生和北京卓益减持股份卖出股票交易均价19.20元/股、本次买入股票交易均

价 19.50 元/股为参考，本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六个月内卖出均价-本次买入均价）*买入股数=(19.20 元/股-19.50 元/股)×100,000 股= -30,000.00 元，北京卓益本次短线交易未获利，因此未有收益需向公司上缴。

3、北京卓益深刻认识到了违规交易事项的严重性，就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诚挚致歉。此后将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审慎操作，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4、公司董事会将不断强化培训宣导，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高度重视并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则，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5、丁良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违规交易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表示诚挚的歉意，自愿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即自上述违规交易行为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减持股份，今后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审慎交易。

五、备查文件

- 1、丁良成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 2、北京卓益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及短线交易的致歉函》。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7日